

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基于审慎原则，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，调整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薪酬（津贴）方案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（津贴）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，至新的薪酬（津贴）方案通过之日起止。

三、薪酬（津贴）标准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，充分调动独立董事履职积极性，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行业薪酬水平及区域经济环境等因素，拟对公司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调整如下：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薪酬（津贴），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（津贴）。由每人每年5万元（含税）调整为每人每年7.2万元（含税）。

四、发放方式

- 1、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每月发放一次，并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；
- 2、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的差旅费及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，由公司承担；
- 3、独立董事因工作需要发生岗位变动的，离任及接任者以任免决议的时间为准，按月计算其当年实际薪酬（津贴）。

五、实施程序

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三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2日